

【壹、校長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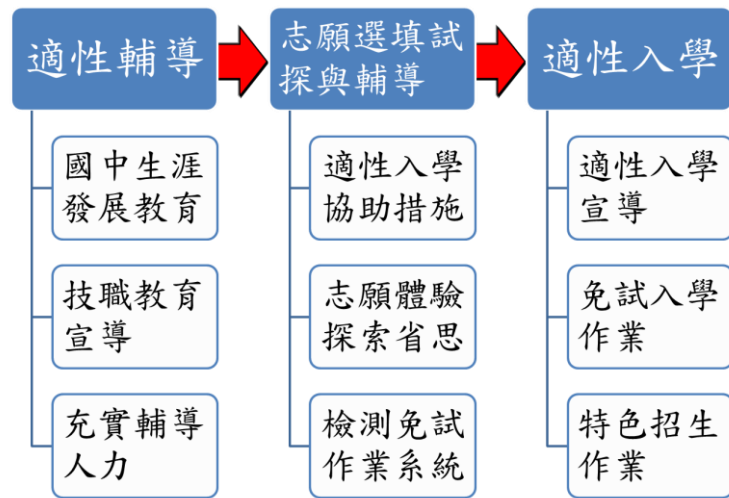
一、校長在學生進行志願選填試探的過程中，所擔任的角色為何？

A：

適性輔導在國中階段著重協助學生探索及認識自我、認識教育與職業環境、培養生涯規劃與決策能力，進行生涯準備與發展，找出最適合的進路。

現行各國中均有設置「生涯發展教育工作執行委員會」，由校長擔任召集人，以督導各校生涯發展教育之推行。因此在學生

進行志願選填試探的過程中，校長應統籌學校相關資源，確認學校內部行政單位分工事項，督責每位教師推動學校生涯發展教育、技職宣導及志願選填試探活動等各項輔導措施，協助學生找出最適合自己生涯發展的未來進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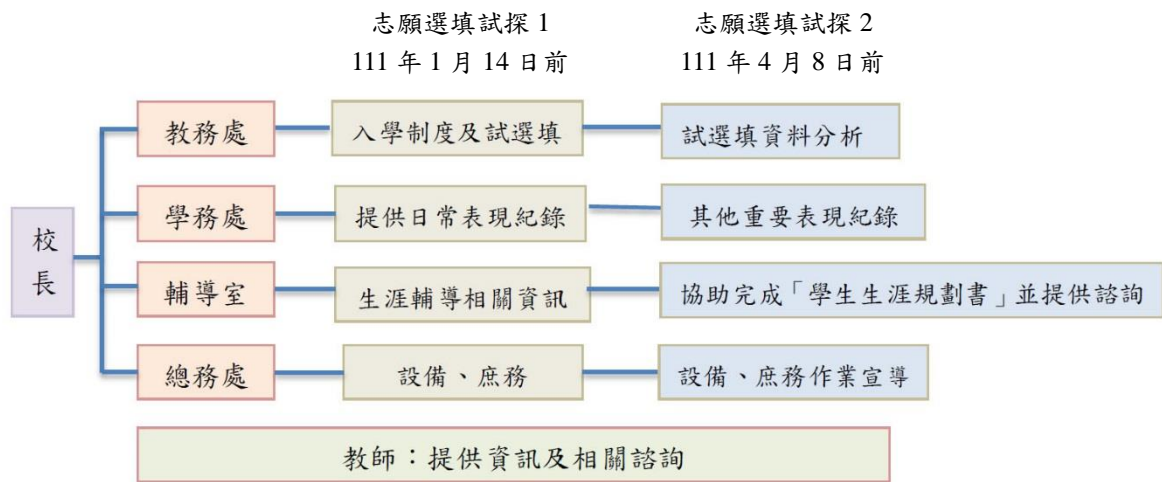


學校志願選填試探與輔導作業合作圖

二、學校協助學生進行志願選填試探作業，各處室職責為何？

A：

學校相關行政單位在學生進行志願選填試探的過程中，應由校長督導各處室本於職責及校內分工，共同合作提供教師與學生相關協助。教務處可提供入學制度與志願選填試探作業宣導及有關經濟弱勢、就近入學、均衡學習、競賽成績、教育會考之標準認定與相關紀錄；學務處可提供有關服務學習、獎勵紀錄、生活教育、體適能之培養與檢測方式；輔導室則可提供生涯輔導、各項心理測驗之解釋、特殊學生之額外升學管道等資訊；總務處應提供相關設備及協助庶務工作。教師可針對學生的個別差異，提供適當的資訊，瞭解學生志願選填試探結果與性向與興趣之發展之關連，並配合學校輔導人員提供生涯決定的必要諮詢。



學生志願選填試探及輔導作業各處室職責

三、志願選填試探與輔導之目的為何？

A：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基於多元進路與適性揚才理念，建立適性輔導服務系統。而學生志願選填試探與輔導的目的在提供生涯活動的探索，從學習中提升學生的生涯能力，透過生涯發展教育與諮商輔導來幫助學生認識自我，使其能從自我、校園與環境資訊中，統整並做合適的進路選擇，成就每一個孩子。

適性輔導服務系統使用目的如下：

- (一)引導學生參照自我性向、興趣及人格發展，進行志願選填試探。
- (二)根據試填結果，對於有輔導需求的學生，規劃因應策略，進行適性輔導。
- (三)提供學生有關各校核定招生類科、名額及其他資訊。
- (四)引導學生熟悉普通型(高中)、技術型(高職)、綜合型(綜合高中)及單科型等四大類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的異同，瞭解群科學習內涵與未來發展。

(五)落實十二年國教理念，去除排名與落點對志願選擇之干擾。

四、110 學年度九年級應屆畢業生(以下簡稱九年級生)志願選填試探之輔導作為及重點為何？

A：

志願選填試探作業併同規劃有「覺察與探索」、「評估與統整」及「做決定」等輔導歷程。配合國中學生生涯發展紀錄手冊，參酌學生的性向及興趣測驗結果、優勢能力及多元學習表現等，讓學生沒有負擔的與家長和教師討論，選填最適合自己的志願。110 學年度志願選填試探及輔導作為及重點如下：

(一)宣導準備階段：111 年 1 月 15 日前

此階段係由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籌辦志願選填試探作業，建置相關軟硬體作業環境，提供試探與輔導之相應內容資料，並強化學校及專業輔導人員之相關知能，為志願選填試探及輔導作業奠定良好基礎。

(二)選填試探及輔導階段：111 年 1 月到 111 年 6 月

1. 探索體驗階段(第 1 次志願選填試探)：111 年 1 月至 111 年 3 月

此階段已輸入九年級生在校前四學期成績，輔導重點在由教務處指導學生熟悉選填系統，於系統資料輸出後，請導師及輔導人員繼續輔導學生完成生涯檔案、國中學生生涯發展紀錄手冊等，進行第一次志願選填試探作業後之輔導。

2. 統整省思階段(第 2 次志願選填試探)：111 年 4 月至 111 年 6 月

此階段可輸入九年級生在校五學期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在進行第二次系統資料輸出後之輔導重點係依據學生性向、興趣及優勢能力，檢視學生志願選填是否定向或收斂，協助學生完成「國中學生生涯發展紀錄手冊」中生涯發展規劃書，並省思自己的志願序學校或科別是否適才適性，以達成適性輔導目標。

五、各縣市政府及學校端辦理「學生志願選填試探後輔導作為」的單一窗口分別為何？此窗口如何連結並落實三級輔導工作，以協助學生適性發展？

A：

各縣市政府辦理「學生志願選填試探後輔導作為」業務，應成立專責的單一窗口。單一窗口宜由教育局(處)承辦適性輔導業務的科長擔任之，以利於督導學校及作為各方聯繫之用。此窗口需負責督導各縣市政府所屬學校和輔導中心，將「學生志願選填試探後輔導作為」分為三級輔導工作實施：初級輔導由學校導師先行協助宣導；如需輔導諮商專業介入，由學校輔導教師進行二級輔導；如需教育局處及相關局處協助，則轉介至學生輔導諮商中心進行三級輔導。

在學校端，則由各校「生涯發展教育工作執行委員會」執行秘書(輔導主任)為辦理「學生志願選填試探後輔導作為」的單一窗口，並能與負責十二年國教及志願選填工作的教務處

密切合作，推動志願選填試探後的輔導作為，在必要時能連結三級輔導的資源，提供學生、教師與家長相關的協助。

一般而言，大部分學生在充分宣導之後，可以按部就班完成選填試探作業，導師宜多觀察、瞭解學生選填情形，分析選填結果之優劣與適配，若學生在過程中無法做出決定，先鼓勵其向教師與家長諮詢，若產生選填情形紊亂、職群類科差異過大，則可以依照個人情況，尋求輔導教師協助，進行諮詢、個別輔導或團體輔導；若在選填的過程中，產生較大的個人或親子衝突，導致影響就學情形，則由學校輔導室轉介至學生輔導諮商中心進行生涯諮商或親師諮詢。

六、「志願選填試探及輔導系統」除了協助學生自我探索外，是否還有其他功能？

A：

「志願選填試探及輔導系統」除提供導師及輔導教師做為輔導學生參考生涯檔案與國中學生生涯發展紀錄手冊進行志願選填的工具外，還有以下功能：

(一)提供學生熟悉免試入學系統志願選填功能操作機會

由國中端輸入學生基本資料及超額比序項目積分，提供學生熟悉免試入學系統志願選填功能操作機會。

(二)提供就學區免試入學招生名額資訊

由「各入學管道招生名額管理系統」轉出各就學區免試入學招生名額，提供高中職及五專各校系招生資訊。

(三)連結高中職與五專群科的學校和課程資訊

學生可透過高中職及五專學校網站的連結，查詢高中職及五專的群科和課程介紹，並能了解學校特色、位置和交通等資訊。

(四)提供各就學區進行學生志願選填結果分析

國中端學校、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可針對試選填結果進行整體選填結果進行分析，該分析結果應可了解學校或該縣市學生的志願分布狀況，學校端的結果分析可提供教師為了解學生志願選填傾向以訂定輔導策略之參考；而縣(市)政府端亦可依據試選填結果之分析，依據各區不同之高中職學校特色及分布區域，擬定該就學區之適性輔導策略，避免免試入學選填志願正式上路時所可能發生之各項問題或困擾。

七、如果學生不是國中應屆畢業生，但也想要參加當年度的免試入學申請，學校可以如何提供協助？

A：

本系統主要目的在協助應屆畢業九年級的同學進行志願試探與輔導，目前系統尚無法針

事務」等，至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之主題軸「自我與生涯發展」，主題項目中「自我探索與成長」、「生涯規劃與發展」，均可見綜合活動領域與生涯發展教育推動成功與否的密切關聯性。此外，生涯規劃教育亦是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中，十九項重要議題之一，國中端亦可規劃相關生涯發展教育課程之校訂課程，以有效協助學生生涯試探與志願選填。

教學研究會除依課程綱要、選定教科書版本並規劃學年課程計畫外，尚應輔以課程實施後之課程評鑑，以檢討改進生涯發展教育在綜合領域的推動成效。

七年級課程設計以認識自我、瞭解特質與多元能力樣貌，並指導學生繪製生涯圖像、建立生涯檔案為主；八年級課程設計則以職涯認識並結合新時代潮流，讓學生了解現有職業內容及與人格特質、專長之關聯性外，亦導引學生探究新興職業誕生的緣由及對自己的影響。相關生涯發展教育的教學法包括角色扮演、繪本與影片的欣賞與討論、探索活動等，透過各種教學活動的試探或體驗，引導學生覺察學生自己的興趣與專長，並能充分發揮，探究符合學生未來可能發展的方向，以訂定個人的升學或職業選擇的生涯計畫，同時提出實現生涯計畫的具體作法或策略，並能說明其生涯決定的理由。

在認識自己的特質與興趣、未來的職業世界後，進入九年級則為志願選填與試探階段，課程設計除引導學生認識生涯價值、工作價值外，依升學志願選填進程，可分下列三階段規劃：

- (一) 初期試探：高中職校與升學進路、免試入學超額比序的認識介紹。
- (二) 中期深化：了解學生選填志願學校或科系之動機，結合生涯檔案進行生涯輔導，帶領學生了解所選校系之差別。協助學生檢視自己的志願學校或科系是否適才適性，並進行相關輔導作為。
- (三) 後期定向：培養學生做決定的能力，協助尚未定向學生運用生涯檔案紀錄本，整體考量，選擇適才適性的志願。